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届监事会原定任期至2023年4月23日届满。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拟提前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了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的提名、资格审查和召集股东大会进行选举等程序。

一、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情况

2023年1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届董事会同意提名刘振腾先生、刘振飞先生、陈明先生、李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郭云沛先生、武志昂先生、许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其中许霞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按照相关规定，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四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在换届完成之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其董事职务。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后，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同时不再担任董事会下属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二、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情况

2023年1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本届监事会同意提名夏方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以上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

在换届完成之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其监事职务。

三、其他说明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均为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均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2日